

2022 年度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部门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关于加强和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放管服”改革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及区委、区政府，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具体工作要求。

（二）拟订并组织实施加强和优化全区营商环境建设、“放管服”改革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政策、措施和制度。

（三）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营商环境建设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

（四）负责统筹、指导、协调区属各部门营商环境建设、“放管服”改革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组织开展相关考核评价。

（五）负责全区营商环境指标体系建设和全区营商环境的调研分析、评价评估等工作。

（六）负责宣传推介区营商环境改革、“放管服”改革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七）负责全区营商环境建设、“放管服”改革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监督检查工作。

（八）指导和推进全区机关事业单位 ISO9001 质量管理工作。

（九）承担区推进营商环境改革创新实验区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联席会议日常工作。

（十）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本部门职责范围内承担相应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

（十一）承担区委、区政府，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二）依据法律、法规及黄埔区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的授权，本部门职责履行范围涵盖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全域。

二、部门机构设置

内设综合处、营商环境改革处和监督协调处 3 个部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25.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899.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0.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65.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25.3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25.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125.35	总计	60	1,125.3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25.35	1,125.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9.06	89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99.06	89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456.02	456.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0	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38.64	43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87	60.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87	60.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58	40.58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25.35	1,125.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29	2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19	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0.19	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0.19	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22	16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22	16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51	48.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6.71	116.7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25.35	682.12	443.2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9.06	456.02	443.04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99.06	456.02	443.04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456.02	456.02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0	0.00	4.4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38.64	0.00	438.6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87	60.8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87	60.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58	40.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29	20.2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19	0.00	0.19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25.35	682.12	443.23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0.19	0.00	0.19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 急处理	0.19	0.00	0.19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22	165.2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22	165.2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51	48.5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6.71	116.7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25.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99.06	899.0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0.87	60.8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19	0.1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5.22	165.2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25.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25.35	1,125.3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25.35	总计	64	1,125.35	1,125.3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25.35	682.12	443.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9.06	456.02	443.0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99.06	456.02	443.04
2010301	行政运行	456.02	456.02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0	0.00	4.4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38.64	0.00	438.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87	60.8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87	60.8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58	40.5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29	20.2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19	0.00	0.19
21004	公共卫生	0.19	0.00	0.1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25.35	682.12	443.2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0.19	0.00	0.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22	165.2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22	165.2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51	48.5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6.71	116.7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5.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69
30101	基本工资	62.77	30201	办公费	4.36
30102	津贴补贴	267.78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30	30203	咨询费	0.2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1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58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29	30207	邮电费	5.5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2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1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3.72	30214	租赁费	1.6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39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4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3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3.4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0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4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4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15.97		公用经费合计	66.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8	0.00	2.00	0.00	2.00	1.68	2.03	0.00	1.91	0.00	1.91	0.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2022 年度总收入 1,125.3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125.3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25.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29 万元，下降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基本持平。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2022 年度总支出 1,125.3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125.3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682.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6.06 万元，增长 5.6%。主要变动情况：2022 年我局新招录 1 名公务员、晋

升 2 名公务员职级、转正 1 名公务员，相关基本支出对应增加。

2. 项目支出 443.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6.35 万元，下降 7.6%。主要变动情况：压缩经费，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125.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25.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29 万元，下降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基本持平；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125.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25.3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03.23 万元，下降 8.4%；主要变动情况：压缩经费开支，各项经费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三、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68 万元的 55.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4 万元，下降 3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91 万元，完成预算 2 万元的 95.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47 万元，增长 32.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91 万元，完成预算 2 万元的 95.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47 万元，增长 32.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2 万元，完成预算 1.68 万元的 7.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1 万元，下降 93.5%。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91万元，占94.1%；公务接待费支出0.12万元，占5.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9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91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因机要通信、保密、安全、应急、接待等特殊情况下使用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12万元，主要用于我局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时发生的餐费0.12万元，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次，接待人数共12人。主要包括接待外单位来我局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工作等进行公务活动的人员，按规定开支的接待费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6.14万元，比上年决

算数增加 8.97 万元，增长 15.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我局新招录 1 名公务员、晋升 2 名公务员职级、转正 1 名公务员，相关基本支出对应增加；二是 2022 年度我局在贯彻疫情防控、落实厉行节约的基础上，结合工作需要适当恢复举办部分会议，严格遵守相关费用限额标准进行开支，机关运行经费比 2021 年度小幅增长。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0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4.3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3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6.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9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4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一（基数为 0，不可比），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

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7 个，共涉及资金 443.2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

共组织对“衔接港澳、新加坡营商规则课题研究”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综合评分为 98.68 分，从评价情况来看，达到“优”等级。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25.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优”，部门整体支出目标编报清晰明确，紧扣国家、省和市对营商环境的工作要求，符合我局的部门工作职责要求，通过对绩效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较好的效果，并在管理效能和履职效能方面均已充分发挥作用。在管理效能方面，我局的资金管理、资产、成本、绩效管理等各项评价指标均表现优秀；履职效能方面，2022 年工作发展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均已实现，全年整体目标圆满完成、成绩显著，部门整体自评 96 分，等级为优。但存在预决算公开有零星修改以及少量绩效指标全年完成率超过 100%。下一步继续严格做好预决算公

开，提高绩效指标设置准确性。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推动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出新出彩研究服务”等7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143.07 万元，执行数 1,125.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 年，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抢抓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机遇，推动营商环境改革迭代升级，推出一系列创新性、引领型改革举措，营商环境 5.0 改革引领创新试点经验获国务院《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简报》专刊刊发，知识产权多层次融资、电水气热网联办、税收营商环境等举措获国办和国家发改委复制推广，全省营商环境现场会在黄埔召开，39 项改革经验获省经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专题刊发、全省推广，11 项改革经验获市职转办全市推广、数量位居第一。一是为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闯关探路。落实国家试点部署，成功争取在市试点方案中单列我区 76 项特色举措（39 项改革、37 项配套监管），成为全国首批试点城市中唯一单列区级清单。在市场准入、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等领域形成“一品一策”和“一类一策”、专利代理领域对外开放和专利开放许可、信任办电等改革经验。二是推动营商环境 5.0 改革迭代出新。围绕“落实创新试点任务”和“服务市场主体”两个中心，突出营商“软环境”“硬环境”双管齐下，提出 125 项改革任务，升级打造“黄埔 Smile”营商品牌。订制式审批服务 3.0、筹建合伙人等超 100 项落实到位，完成率超 80%。三是研究解决项目审批共性问题。针对工程建设项目审批过程中涉及的规划冲突、建筑限高、河流保护、危化品安全管控等制约审批速度的共性问题，出台了《解决

项目审批若干共性问题持续优化工程建设领域营商环境的意见》，提出 10 项具体的解决措施，制度性地解决规划冲突、审批流程不清晰不规范等共性问题。四是统筹争取知识城省、市级权限。梳理上报化妆品生产许可等 40 项省级权限清单，港澳台高层次人才认定等 7 项省下放市权限清单，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等 11 项市级权限清单，其中市级权限清单现正按程序提请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省下放市权限清单、省级权限清单正按程序征求省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意见。五是推进工业园区转供电改革。聚焦转供电环节的主要矛盾和突出问题，深入调研工业园区运营单位和企业用户，研究起草《深入推进工业园区转供电改革优化用电营商环境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探索通过明确规则、建立平台、改造电表、优化服务，建立健全转供电管理机制。六是推出“电力十条”2.0 改革。创新“永临永”“临永结合”办电模式，提供“一园一策+用电数字化”中小企业园区服务。推行用电报装“信任办”，低压电不超过 7 天、高压电不超过 35 天，全国首创 20kV 及以下电力外线工程免审批，22 份申报材料精简为最少 12 份。七是建立“一业一单”监管机制。聚焦多头监管、重复监管、监管事项不清晰等问题，编制全国首张行业重点检查事项监管清单，率先围绕制造业，梳理企业生产经营的 30 项高频日常检查事项，列出 50 项违法行为表现、合规建议等，指导企业合规经营。八是持续加强常态化政企沟通。开设“黄埔营商”微信公众号，设置“营商资讯”“产业政策”“有问必答”“意见建议”等栏目，第一时间推送各类政策资讯，第一时间回应市场主体诉求。开展营商环境观察员“一周一访”，收集优化化学工程与工艺职称评审等意见建议 50 余条，协调解决日

本专家来华工作许可证延期、派真生物转供电等企业具体诉求。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由于省市下放我区监管执法权限存在不确定性，法律法规也存在调整可能，高频检查事项、法律依据及违法责任、检查频次和比例、监管主体等内容可能处于动态变化中；二是绩效目标设定仍存在质量参差不齐的情况，少部分项目的绩效指标设置可量化衡量程度不足，对后续绩效评价有所影响。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进一步促进研究课题的应用，并完善应用成果的后续跟踪管理机制，完善政策衔接机制，开展密切的沟通与联系；二是建立预算执行与重点工作同步落实的工作机制，通过全面梳理资金和重点工作任务，以资金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为抓手，确保将财政资金切实用好，做到花钱问效；三是强化绩效管理全过程意识，提升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水平。

推动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出新出彩研究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85 万元，执行数为 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重要论述以及对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等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践行“广州科学城五年大变化”和“中小企业能办大事”殷殷嘱托，以建设全球企业投资首选地和最佳发展地为目标，以全省首个营商环境改革创新实验区建设为牵引，从事物发展的全过程、产业发展的全链条和企业发展的全生命周期系统谋划改革，率先将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建设主线由政策政务服务转向产业生态构建，形成以“六链融

合”产业生态为核心、以优良可靠基础配套为支撑、以专业高效政府服务为保障的营商环境理论和实践经验，发展了营商环境的时代内涵，打造习近平总书记营商环境重要论述精神的黄埔落地样板。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部分产业生态仍不够完善，投资吸引力有待提高。生物技术产业和临床研究机构存在短板，集成电路产业高端封装和设备环节缺失，汽车产业链存在断链风险。二是政府服务有待进一步改善，专业能力有待强化，项目筹建受各种条件制约影响落地效率；产业政策还不够精准化，跨境物资流动等还不够便利，与港澳、新加坡规则衔接机制对接还有较大短板。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实施“六链融合”行动，打造最强产业生态；全面加强供给保障，打造最佳基础配套；大力提升专业水平，打造最优政府服务。

黄埔区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改革局						金额单位：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推动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出新出彩研究服务	评价年度	2022 年		评价金额	85
	实施文件依据	中共广州市黄埔区委办公室 中共广州开发区工委办公室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化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理论研究与实践探索工作方案》的通知	项目名称 (一级项目)	营商环境改革专项经费		项目名称 (二级项目)	推动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出新出彩研究服务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推动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出新出彩研究服务 85 万元				
		实际分配下达	区本级	85	分解至单位	0.0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区本级	85	分解至单位	0.0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全面总结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近年来在推动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出新出彩方面的成效、问题和不足，及下一步工作计划，形成有关工作总结。围绕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出新出彩开展调研、针对产业生态重新定义和诠释营商环境，最终形成推动现代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出新出彩调研报告及实施方案。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未达标原因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支出率	12			12	无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8	无
产出	40	数量指标	15	根据年初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逐个填写	15	形成1份工作总结、1份调研报告和1份实施方案。	形成1份工作总结、1份调研报告和1份实施方案。	15	无
		质量指标	15	根据年初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逐个填写	15	工作总结、调研报告以及实施方案等有关材料通过验收。	工作总结、调研报告以及实施方案等有关材料通过验收。	15	无

		时效指标	10	根据年初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逐个填写	10	2022年12月前完成全部款项支出及完成课题。	2022年12月前完成全部款项支出及完成课题。	10	无
效益	30	社会效益指标	30	根据年初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逐个填写	30	进一步营造优质的产业发展生态，打造营商环境改革的“黄埔样本”。	进一步营造优质的产业发展生态，打造营商环境改革的“黄埔样本”。	30	无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根据年初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逐个填写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10	无
合计：	100		100		100			100	

存在问题：一是部分产业生态仍不够完善，投资吸引力有待提高。生物技术产业和临床研究机构存在短板，集成电路产业高端封装和设备环节缺失，汽车产业链存在断链风险。二是政府服务有待进一步改善，专业能力有待强化，项目筹建受各种条件制约影响落地效率；产业政策还不够精准化，跨境物资流动等还不够便利，与港澳、新加坡规则衔接机制对接还有较大短板。

改进措施：实施“六链融合”行动，打造最强产业生态；全面加强供给保障，打造最佳基础配套；大力提升专业水平，打造最优政府服务。

我部门本年对“衔接港澳、新加坡营商规则课题研究”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已经顺利完成预期目标，效果显著，《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中提出，要发挥香港、澳门的开放平台与示范作用，支持珠三角九市加快建立与国际高标准投资和贸易规则相适应的制度规则，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减少行政干预，加强市场综合监管，形成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一流营商环境。本项目通过分析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建设现状，梳理香港、澳门、新加坡三地营商环境典型经验，并提出衔接港澳、新加坡营商规则的意见建议，符合广州开发区的发展实际，具有较强的指导意义，为下一步推进营商环境改革创新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是在深入分析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营商环境建设情况以及优劣势的基础上，对黄埔区、广州开发区衔接港澳、新加坡三地营商规则的策略，以及营商环境优化提升的思路进行了有益探索和思考，提出了具有重要参考意义的建议。

二是坚持问题导向，通过先进地区经验做法案例对比等方式，深入剖析了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存在的问题短板，并提出了具有可行性的对策建议，具有一定的可操作性。

三是聚焦市场环境、法治环境、政务环境、社会环境四个维度，从科技创新、市场监管、政务服务三大领域出发，形成了“4+3”推进路径并提出具体改革举措，在之后营商环境改革 2023 年版中得以采纳。

该项目综合评分为 98.68 分，等级为优。

存在问题：一是受疫情影响，项目执行进度没有达到预期；二是受国内法律框架限制，项目成果运用与预期效果存在一定差距；三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个别指标值与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贴合度不高，指标完成情况未达预期。

下一步建议：一是项目管理方面建议。结合项目特点和实施情况，优化项目日常实施过程中的监督，及时关注项目进度及配合完成情况，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力度和结果运用，以保证各项绩效指标能有效完成。二是绩效管理方面建议。提高绩效指标设置水平，加强项目过程监管，科学合理的设置绩效指标，提高各项指标设置的准确性。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备注：本报告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